

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一、概况.....	(1)
(一) 部门职责	(1)
(二) 机构设置.....	(1)
二、2022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2)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
(二) 收入决算表(分单位)	(2)
(三) 收入决算表(分科目)	(3)
(四) 支出决算表(分单位)	(3)
(五) 支出决算表(分科目)	(4)
(六)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5)
(八)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6)
(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6)
(十)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6)
(十一)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7)
三、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7)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7)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7)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7)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3)
(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4)
(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十)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15)
(十一) 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16)
(十二)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16)
(十三)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6)

四、名词解释.....	(20)
五、附件.....	(21)

一、概况

（一）部门职责

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是主管有关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食品药品监督、知识产权管理等方面事务的区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职能有：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负责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建设；负责组织实施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工作；负责反垄断相关工作；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负责宏观质量管理；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负责统一管理、监督和综合协调认证认可工作；负责检验检测机构监督管理；负责知识产权监督管理；负责知识产权监督管理；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监督实施质量管理规范；组织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上市后风险管理；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交流与合作；负责牲畜屠宰监督管理、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动物防疫检疫、农业投入品等对口市农业农村局的工作；承担拱墅区打击走私综合治理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等。

（二）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部门决算包括：局本级决算、局属事业单位决算。

纳入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2022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 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综合服务中心

二、2022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2022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元

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栏 次	行次	金 额	项 目 栏 次	行次	金 额
		1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40,335,881.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07,741,616.0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2,088,65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100,00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7,427,775.4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682,231.7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002,00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8,493,608.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40,435,881.33	本年支出合计	58	240,435,881.3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 计	31	240,435,881.33	总 计	62	240,435,881.33

注：1. 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2年度收入决算表（分单位）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元

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

单位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40,435,881.33	240,335,881.33	0.00	0.00	0.00	0.00	100,000.00
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37,980,826.28	237,880,826.28	0.00	0.00	0.00	0.00	100,000.00
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综合服务中心	2,455,055.05	2,455,055.0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各项收入情况。

2022年度收入决算表（分科目）

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240,435,881.33	240,335,881.33	0.00	0.00	0.00	0.00	100,00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7,741,616.09	207,741,616.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14,066,827.00	14,066,82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14,066,827.00	14,066,82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93,674,789.09	193,674,789.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1	行政运行	149,874,506.27	149,874,506.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624,507.58	5,624,507.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2,049,595.04	2,049,595.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140,445.87	140,445.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0	质量基础	5,183,000.00	5,183,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2	药典事务	109,600.00	109,6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3	医疗器械事务	104,000.00	104,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9	质量安全监管	2,853,150.00	2,853,1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4,971,074.94	4,971,074.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2,273,712.50	2,273,712.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0,491,196.89	20,491,196.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88,650.00	2,088,6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88,650.00	2,088,6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88,650.00	2,088,6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427,775.47	17,427,775.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127,775.47	17,127,775.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593,398.56	3,593,398.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786.67	8,786.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017,060.16	9,017,060.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08,530.08	4,508,530.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000.00	3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000.00	3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82,231.77	3,682,231.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59,509.77	3,359,509.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39,897.09	3,139,897.0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9,724.15	49,724.1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9,888.53	169,888.5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22,722.00	322,72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22,722.00	322,72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002,000.00	902,000.00	0.00	0.00	0.00	0.00	100,000.00
21301	农业农村	902,000.00	90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902,000.00	90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0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0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8,493,608.00	8,493,60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8,493,608.00	8,493,60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8,493,608.00	8,493,608.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各项收入情况。

2022年度支出决算表（分单位）

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40,435,881.33	172,935,504.01	67,500,377.32	0.00	0.00	0.00
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37,980,826.28	170,480,448.96	67,500,377.32	0.00	0.00	0.00
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综合服务中心	2,455,055.05	2,455,055.05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2年度支出决算表（分科目）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合计	240,435,881.33	172,935,504.01	67,500,377.32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7,741,616.09	152,148,218.77	55,593,397.32	0.00	0.00	0.0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14,066,827.00	0.00	14,066,827.00	0.00	0.00	0.00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14,066,827.00	0.00	14,066,827.0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93,674,789.09	152,148,218.77	41,526,570.32	0.00	0.00	0.00
2013801	行政运行	149,874,506.27	149,874,506.27	0.00	0.00	0.00	0.00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624,507.58	0.00	5,624,507.58	0.00	0.00	0.00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2,049,595.04	0.00	2,049,595.04	0.00	0.00	0.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140,445.87	0.00	140,445.87	0.00	0.00	0.00
2013810	质量基础	5,183,000.00	0.00	5,183,000.00	0.00	0.00	0.00
2013812	药品事务	109,600.00	0.00	109,600.00	0.00	0.00	0.00
2013813	医疗器械事务	104,000.00	0.00	104,000.00	0.00	0.00	0.0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2,853,150.00	0.00	2,853,150.00	0.00	0.00	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4,971,074.94	0.00	4,971,074.94	0.00	0.00	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2,273,712.50	2,273,712.50	0.00	0.00	0.00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0,491,196.89	0.00	20,491,196.89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88,650.00	0.00	2,088,650.00	0.00	0.00	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88,650.00	0.00	2,088,650.00	0.00	0.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88,650.00	0.00	2,088,65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427,775.47	17,427,775.4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127,775.47	17,127,775.47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593,398.56	3,593,398.56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786.67	8,786.6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017,060.16	9,017,060.16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08,530.08	4,508,530.08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000.00	300,00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000.00	300,00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82,231.77	3,359,509.77	322,722.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59,509.77	3,359,509.77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39,897.09	3,139,897.09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9,724.15	49,724.15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9,888.53	169,888.53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22,722.00	0.00	322,722.00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22,722.00	0.00	322,722.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002,000.00	0.00	1,002,00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902,000.00	0.00	902,00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902,000.00	0.00	902,000.00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00,000.00	0.00	100,000.00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00,000.00	0.00	100,000.00	0.00	0.00	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8,493,608.00	0.00	8,493,608.00	0.00	0.00	0.00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8,493,608.00	0.00	8,493,608.00	0.00	0.00	0.0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8,493,608.00	0.00	8,493,608.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2	栏 次	2	3	4	5	6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40,335,881.33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3	207,741,616.09	207,741,616.09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2,088,650.00	2,088,65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7,427,775.47	17,427,775.47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682,231.77	3,682,231.77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902,000.00	902,00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8,493,608.00	8,493,608.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40,335,881.33	本年支出合计	59	240,335,881.33	240,335,881.33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 计	32	240,335,881.33	总 计	64	240,335,881.33	240,335,881.33	0.00	0.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

金额单位：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		项 目	本年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240,335,881.33	172,935,504.01	67,400,377.3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7,741,616.09	152,148,218.77	55,593,397.32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14,066,827.00	0.00	14,066,827.00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14,066,827.00	0.00	14,066,827.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93,674,789.09	152,148,218.77	41,526,570.32
2013801		行政运行		149,874,506.27	149,874,506.27	0.00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624,507.58	0.00	5,624,507.58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2,049,595.04	0.00	2,049,595.04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140,445.87	0.00	140,445.87
2013810		质量基础		5,183,000.00	0.00	5,183,000.00
2013812		药品事务		109,600.00	0.00	109,600.00
2013813		医疗器械事务		104,000.00	0.00	104,000.0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2,853,150.00	0.00	2,853,15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4,971,074.94	0.00	4,971,074.94
2013850		事业运行		2,273,712.50	2,273,712.50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0,491,196.89	0.00	20,491,196.89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88,650.00	0.00	2,088,65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88,650.00	0.00	2,088,65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88,650.00	0.00	2,088,65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427,775.47	17,427,775.4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127,775.47	17,127,775.47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593,398.56	3,593,398.56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786.67	8,786.6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017,060.16	9,017,060.16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0	4,508,530.08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000.00	300,00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000.00	300,00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82,231.77	3,359,509.77	322,722.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59,509.77	3,359,509.77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39,897.09	3,139,897.09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9,724.15	49,724.15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9,888.53	169,888.53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22,722.00	0.00	322,722.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22,722.00	0.00	322,722.00
213		农林水支出		902,000.00	0.00	902,000.00
21301		农业农村		902,000.00	0.00	902,00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902,000.00	0.00	902,00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8,493,608.00	0.00	8,493,608.00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8,493,608.00	0.00	8,493,608.0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8,493,608.00	0.00	8,493,608.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

公开11表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支出合计	619,656.08	619,656.08
1.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小计	618,976.08	618,976.08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18,976.08	618,976.08
3. 公务接待费	680.00	680.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

三、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总计 24,043.59 万元，支出总计 24,043.59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各增加 3879.98 万元，增长 19.24%。主要原因是：省市补助、疫情防控和助企纾困资金等的追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24,043.59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24,033.5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24,033.5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99.96%；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其他收入 1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0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24,043.5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293.55 万元，占 71.93%；项目支出 6,750.04 万元，占 28.07%；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24,033.59 万元，支出总计 24,033.59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各增加 4879.93 万元，增长

25.48%。主要原因是省市补助、疫情防控和助企纾困资金等的追加；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 20023.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0.03%，主要原因是年中省市补助、疫情防控和助企纾困资金等的追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4,033.5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96%。与 2021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879.93 元，增长 25.48%。主要原因是：省市补助、疫情防控和助企纾困资金等的追加。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4,033.5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0,774.16 万元，占 86.44%；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208.87 万元，占 0.8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742.78 万元，占 7.25%；卫生健康（类）支出 368.22 万元，占 1.53%；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类）支出 90.2 万元，占 0.38%；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849.36 万元，占 3.53%；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类）支出 0 万元，占 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万元，占 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0023.4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033.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0.03%，主要原因是年中省市补助、疫情防控和助企纾困资金等的追加。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知识产权事务（款）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7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06.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8.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下达的省市补助增加。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4311.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987.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7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人员经费。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6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2.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1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专项项目经费进行了压减。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主体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2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4.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1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专项项目经费进行了压减。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年初预算为 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2.5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专项项目经费进行了压减。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基础（项）。年初预算为 474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8.3 万元，完成

年初预算的 109.3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下达的省市补助增加。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品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8.2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专项项目经费进行了压减。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医疗器械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专项项目经费进行了压减。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安全监管（项）。年初预算为 2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5.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0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专项项目经费进行了压减。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食品安全监管（项）。年初预算为 510.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7.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4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专项项目经费进行了压减。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32.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7.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7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的减少。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941.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49.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7.5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下达的省市补助的增加。

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8.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信息化项目和知识产权资助经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306.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9.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1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的增加。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退休人员。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22.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90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2.5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社保缴费基数调整。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61.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0.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2.5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社保缴费基数调整。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319.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3.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1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的减少。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5.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9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的减少。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17.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4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经费的追加。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1 万元，支出决算为 9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90.9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市级补助的追加。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款）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849.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95.0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助企纾困项目经费的追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7,293.5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5,726.2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

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567.2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与 2021 年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或减少）0 万元，增长（或下降）0%。主要原因是：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 万元，占 0%；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 万元，占 0%。

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主要原因是无。

(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

本部门 2022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

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国有资本经营（类）支出 0 万元，占 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主要原因是无。

(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61.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9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合理安排预算支出。

2.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与 2021 年度相比，增加（或减少）0 万元，增长（或下降）0%，主要原因是无出国（境）任务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61.9 万元，占 99.89%，与 2021 年度相比，减少 0.34 万元，下降 0.55%，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07 万元，占 0.11%，与 2021 年度相比，减少 0.23 万元，下降 76.67%，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任务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用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国际旅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出国（境）任务安排。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 6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合理安排预算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完成全年预算的 0%。决算数小于（或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公车购置。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 0 辆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 6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合理安排预算支出。主要用于执法检查、特种技术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9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为 0.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国内公务接待 1 批次，累计 6 人次。主要用于接待省补资金绩效检查绍兴局检查人员等支出。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控公务接待。其中：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累计 0 人次。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7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省补资金绩效检查绍兴局检查人员。接待 1 批次，累计 6 人次。

(十)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数为 1594.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5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3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节约开支；比 2021 年度减少 679.83 万元，下降 30.46%，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及部分支出调整经济科目。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988.3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17.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870.4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360.2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8.4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110.85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81.66%；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22.16%，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71.33%。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及所属各单位共有车辆 5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8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检测车；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2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3 个，二级项目 40 个，共涉及资金 6750.0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本年无部门评价。

本年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本年无下属部门或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随决算公开 2022 年度本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详见附件）。其中，食品监督抽检经费项目和电梯慧盯项目绩效自评具体情况如下：

食品监督抽检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自评结论为“优”。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58 万元，执行数为 3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抽检 4718 批次，完成年初绩效目标 105.31%；二是抽检结果公开率达 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食品安全抽检经费						
主管部门	406-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算单位	406001-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全年执行数 （其他）	执行率	
			(A)	(B)		(B/A)	
	年度资金总额	358	358	357.98	0	99.99%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58	358	357.98	0	99.99%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按照规定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全年抽样批次不少于 4480 批次； 2、充分发挥抽检监测对食品安全监管的技术支撑作用，保障公众饮食安全； 3、监督抽检结果全面公开。		按规定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全年抽样 4718 批次，重复发挥监督职能，保障公众食品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60.00分)	省局食品抽检任务批次	≥4480批次	≥4718批次	10.00	10.00	
	项目覆盖区域	拱墅区	优	30.00	30.00	
					0	
	抽检成本	≤358万	≤358万	10.00	10.00	
	项目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	优	10.00	10.00	
效益指标 (30.00分)					0	
	抽检结果公开率	=100%	=100%	20.00	20.00	
	区域食品安全水平	有效提升	优	10.00	10.00	
					0	
					0	

电梯慧盯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自评结论为“优”。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0 万元，执行数为 1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覆盖 2574 台电梯，完成年初目标 102.96%；二是电动自行车入梯等行为识别率、预警信息处置率达 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电梯慧盯”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		406-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算单位	406001-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全年执行数(其他)	执行率		
			(A)	(B)		(B/A)		
	年度资金总额	200	200	198	0	99.0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00	200	198	0	99.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电梯物联网系统，保障电梯使用安全	通过在电梯机房、电梯轿厢和井道底坑安装物联网设备，对采集的电梯相关信息进行智能化分析，及时识别、制止电动自行车入梯等不文明乘梯行为，向监管部门等推送预警信息，提升电梯使用管理水平。				
绩效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标	产出指标 (80.00分)	数量指标 (20.00分)	“电梯慧盯”覆盖台数	≤2500台	≤2500台	20.00	20.00		
		质量指标 (20.00分)	项目覆盖区域	拱墅区	优	20.00	20.00		
		时效指标 (20.00分)	项目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前	优	20.00	20.00		
		成本指标 (20.00分)	项目支出成本	≤200万	≤198万	20.00	20.00		
	效益指标 (20.00分)	经济效益 指标(0分)						0	
		社会效益 指标 (20.00分)	电动自行车入梯等行为识别率、预警信息处置率	=100%	=100%	20.00	20.00		
		生态效益 指标(0分)						0	
		可持续影响 指标(0分)						0	
	满意度 指标(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0分)						0	
	总分						100	100	
	自评结论	优				总分高于90分(含)的结论为“优”，90~80分(含)为“良”，80~60分(含)为“中”，低于60分为“差”。			

3. 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2年9月，拱墅区财政局组织开展“2021年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综合得分88.57分，综合评价等级为“良好”。

4.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

说明：**部门评价项目**是指本部门自行开展的评价对象为本部门政策、项目、整体支出或下属单位整体支出，并单独出具评价报告的绩效评价项目；**财政评价项目**是指由财政部门开展

的评价对象为预算部门政策、项目或整体支出，并单独出具评价报告的绩效评价项目。

四、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8.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预算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至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10. 基本支出：指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1. 项目支出：指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2. 上缴上级支出：填列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3.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4. 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填列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5.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6.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五、附件

2022年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清单

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自评结论
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级)	治理整顿市场秩序办案经费	优
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物业费	优

(本级)		
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级)	省补 2021 年市场监管和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优
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级)	食品安全抽检经费	优
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级)	企业公示信息抽查审计费	优
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级)	半山所回迁安置款	优
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级)	标准计量合格评定委托业务经费	优
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级)	机关食堂运行经费	优
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级)	商品质量监督抽查经费	优
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级)	省补 2021 年市场监管事业专项补助资金	优
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级)	市补 2021 年第二批市级乡村振兴产业发展资金	优
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级)	区政府质量奖专项业务经费	优
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级)	化妆品医疗器械监管经费	优
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级)	网络通讯及维护经费	优
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级)	注册登记送章经费	优
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级)	质量强区工作经费	优
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级)	计量器具强检经费	优
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级)	12315 放心消费及维权经费	优
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级)	食品安全基层网格员考核奖励	优
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级)	食药安办工作经费	优
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级)	标准化项目资助奖励经费	优
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级)	基层所提升保障工程经费	优
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级)	“一老一小一医院”食堂智能阳光厨房建设经费	优
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级)	省补 2022 年市场监管和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良
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级)	省补 2022 年市场监管事业专项补助资金	良
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级)	犬类防疫工作经费	优
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级)	动物检疫申报点运行经费	优

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级)	市补 2020 年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中央补助资金	中
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级)	药品安全监管经费	优
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级)	提供虚假材料骗取公司登记司法鉴定费	优
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级)	制服购置费	优
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级)	市补 2020 年杭州市第三批专利专项资助资金	中
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级)	档案整理制作经费	优
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级)	知识产权工程工作经费	优
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级)	市补 2021 年度杭州市级专利专项资助资金	良
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级)	市补 2021 年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中央补助资金	优
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级)	“电梯慧盯”项目经费	优
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级)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经费	优
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级)	知识产权涉企奖励资金	良
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级)	注册登记及公告经费	优

2021 年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2021 年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整体支出

项目单位：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评价方式：部门（单位）评价 财政评价

评价机构：第三方机构 部门（单位）评价组 财政评价组

江苏建圆建方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目 录

一、部门概况.....	1
(一) 部门职责.....	1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2
(三) 内设机构.....	2
(四) 人员编制情况.....	3
(五) 部门资源配置情况.....	3
(六) 制度建设运行情况.....	7
(七)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9
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及完成情况.....	9
(一) 部门中长期目标.....	9
(二) 年度工作计划及完成情况.....	10
三、评价结论及绩效指标分析.....	11
(一) 绩效评价结论.....	11
(二) 指标分析.....	12
(三) 主要绩效.....	12
四、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7
(一) 部门决策方面.....	17
(二) 部门管理方面.....	18
(三) 履职成效方面.....	19
五、意见建议.....	20
(一) 强化绩效管理.....	20
(二) 加强预算编制.....	21
(三) 完善内控建设.....	21

(四) 推进成效落实.....	22
六、 相关附件.....	22
附件 1：2021 年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	23

2021 年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 部门职责

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国家、省、市有关市场监督管理法律法规，起草市场监督管理有关规范性文件，组织实施有关政策、标准；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负责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建设；负责组织实施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工作；负责本级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队伍整合和建设，会同有关部门落实将商务执法、盐业执法整合纳入市场监管执法，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负责食品药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监督实施质量管理规范；组织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上市后风险管理；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负责统一管理、监督和综合协调认证认可工作；负责检验检测监督管理；负责宏观质量管理；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负责知识产权监督管理；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交流与合作，承担应对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负责农业管理职责；统一行使划入职责的商务、盐业行政处罚权；负责反垄断相关工作；承担拱墅区打击走私综合治理

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承担杭州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大队拱墅大队的人财物管理；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2021 年本部门共有预算单位 3 家，其中：行政单位 1 家、事业单位 2 家。具体为：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杭州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大队拱墅支队（杭州市下城区食品药品稽查大队）、杭州市拱墅区动物卫生监督所。

（三）内设机构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内设机构主要包括：办公室、组织人事科、政策法规科、食药安全综合协调科、市场规范管理科、信用监督管理科、食品生产流通监管科、餐饮服务监督管理科、药品监督管理科、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督管理科、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科、标准化计量（合格评定）科、质量发展监督管理科、知识产权科（挂商标监督管理科）、农业监督管理科。

本部门下属机构包括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审批中心（挂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分局、外商投资科牌子）、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消费者权益保护中心（挂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举报投诉指挥中心牌子）、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网络经营监督管理办公室。下属事业单位 1 家，即：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

理局综合服务中心。

本部门设下列派出机构包括（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

理局，下同隐去）天水市场监督管理所、武林市场监督管理所等共计 19 处市场监督管理所。

（四）人员编制情况

截至2021 年底，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行政编制 331 名，事业编制5 名，实有人数338 名，外聘人员 103 名。

（详见下表）其中外聘人员由于新编外用工具体名额尚未确定，截至评价期暂以2021 年合约订立内容执行。

表 1 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人员编配情况表

单位：人

	部门	在编人数	外聘人数
局本级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	85	35
综合行政执法队	杭州市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队拱墅执法大队	24	2
直属机构	行政审批中心（含个私、民营协会）	24	40
	消费者权益保护中心（含消费者协会）	8	9
	网络经营监督管理办公室	4	-
派出机构	19 处市场监督管理所	190	14
事业单位	综合服务中心	1	3
其他	质监协会（待取消）	2	-
	合计	338	103

（五）部门资源配置情况

1、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 2021 年年底，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固定

资产原值合计 3070.38 万元，包含通用设备2206.33 万元，专用设备 575.43 万元，文物和陈列品 0.41 万元，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 288.21 万元；累计折旧后剩余价值合计 911.78 万元，包含通用设备 702.94 万元，专用设备 130.22 万元，文物和陈列品0.41 万元，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 78.21 万元，目前均在投用。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能按国有资产使用的相关管理制度 执行，规范国有资产使用行为。资产配置标准从严控制，合理配备，由办公室负责国有资产的价值及固定资产实物管理，并对固定资产进行建账、建卡、核算、日常管理、养护和维修，将国有资产管理责任落实到人。固定资产的购置都按《政府采购法》的规定执行，相关科室填写签呈，办公室统一采购。固定资产的处置严格履行审批手续和程序，报市财政局资产管理科处置。

由于2021 年发生两区合并，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在资产清查的第一责任人带领下，建立由办公室、人事科等相关 部门人员组成的资产清查小组，负责领导和实施本部门、本单 位的资产进行账务清理、财产清查等工作。发现如下 问题并 已提出解决方案：

表2 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固定资产清查问题说明

问题号 类型	序	问题描述	处理方案
		湖墅所办公用房，位于莫干山路 366 号，建筑面积 605.61 m ² 。	

房产问题	1	5 处房产由于历史原因未及时录入系统，房子一直都在使用中。	拱宸桥所办公用房，位于崇庆里 8 幢底层，建筑面积 600.01 m ² 。	先填报后续按照要求再录入。
			半山所办公用房，位于半山路 55 号美麓美座，建筑面积 1055.42 m ² 。	

问题类型	序号	问题描述	处理方案	
		和睦所办公用房，位于登云路 387 号，建筑面积 808.18 m ² 。		
		档案室仓库，位于德胜路 371 号，建筑面积 413.89 m ² 。		
	2	另有 5 处房产实物核对不一致，属历史遗留问题正在进一步对接。	朝晖七区宿舍，位于集市街 88 号。	4 处房产此前产权均已移交至单位或个人，计划作销卡处理。
			朝晖七区宿舍，位于集市街 90 号。	
			环城北路宿舍，位于环城北路 2-2-1-302。	
环城北路宿舍，位于环城北路 2-2-4-302。				
3		朝晖新村，位于朝晖二区 9 幢和 10 幢。	此处仍在调查处理。	
	3	艮山综合市场于 1992 年 12 月已拆迁，由于历史原因未及时销账。	及时销账处理。	
车辆问题	1	盘盈 2 辆有报废手续的三轮摩托车	及时报废处理。	
	2	盘亏 1 辆二轮摩托车	及时销账处理。	

2、三公经费使用情况

“三公”经费 2021 年预算共 81.40 万元，实际支出 62.54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62.24 万元（用于 39 辆公务用车运维保险费用），公务接待费 0.30 万元（全年累计公务接待 4 批次共 24 人，用餐标准合规），“三公”经费较当年预算控制数情况良好。较 2020 年有所增长主要由于两区合并后在册车辆的运维费用相应上调。

3、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度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预算共计安排 20964.0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 16282.90 万元，共占比 77.67%；项目支出预算 4681.11 万元，占比 22.33%。

(1) 年初预算情况

2021年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年初预算共计安排18488.0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 15614.00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13210.00 万元、公用经费2404.00 万元，共占比84.45%；项目支出预算2874.00 万元，占比 15.55%。

(2) 预算调整情况

2021 年度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预算共计调增 2476.0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调增 668.90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调增 1807.11 万元，预算调整率为 11.81%。

表3 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预算调整表

单位：万元

项目分解		预算安排数				预算支出数	预算执行率
		年初预算	调整预算数	最终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基本支出	人员经费	13,210.00	668.90	16,282.90	4.41%	13,660.18	97.60%
	公用经费	2404.00				2,231.63	
项目支出		2,874.00	1,807.11	4,681.11	62.88%	4,271.80	91.26%
合计		18,488.00	2,476.01	20,964.01	11.81%	20,163.61	96.18%

(3) 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度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全年共支出 20163.6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891.81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13660.18 万元、公用经费2231.63 万元，共占比78.81%；项目支出4271.80 万元，占比21.19%。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全年共涉及 52 个项目，项目预算执行率为 91.26%，预算执行整体情况良好，但仍有7 个项目执行率低于 80%，具体如下：

表4 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部分项目（低于80%执行率）

单位：万元

号序	项目名称	最终 预算数	实际 支出数	预算 执行率
1	省补提前下达 2020 年市场监管和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95.19	30.00	31.52%
2	经济违法行为举报奖励费	2.45	0.82	33.47%
3	省补 2021 年市场监管事业专项补助资金	272.00	172.87	63.55%

序	项目名称	最终 预算数	实际 支出数	预算 执行率
4	注册证及公告经费	18.00	11.55	64.19%
5	社会价格监督服务组织经费	7.20	4.80	66.67%
6	药品医疗器械监管经费	22.00	16.91	76.85%
7	省补 2021 年市场监管和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782.88	623.64	79.66%

（六）制度建设运行情况

1、内控制度方面

（1）预算编制流程规范，测算依据较为充分。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预算编制遵循“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在现有制度基础上，各单位预算管理实行统一管理、统一核算，项目预算编制较为明晰，测算依据比较充分。

（2）收支业务开展合规，各项流程手续完备。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已按照现行《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财务内控管理办法》制度要求，由财会部门归口管理进行会计核算，各项手续齐全，审核流程完备。

（3）国有资产利用率高，但资产管理规范性不足。2021年底，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进行了固定资产盘点清查工作，经清查固定资产总额3070.38万元，均在用，固定资产利用率100%，利用情况较好。但存在房产实物不一致、资产销账不及时、内部资产变动信息更新不及时等问题。

（4）政府采购制度完善，但执行层面需加强。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在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公布2021-2022年度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的通知》规定基础上，另制订有《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自行采购管理实施办法》，整体制度完善。但在合约订

立与履行中存在合约签订时间晚于生效时间，发票开具时间早于合约订立时间，设立自动续签条款等问题，在合约订立执行方面仍有待进一步加强管理。

（5）合同归口管理良好，但订立履行仍需重视。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已对合同实施归口管理，建立了财会部门与合同归口管理的沟通协调机制，实现了合同管理与预算管理、收支管理相结合。但存在部分签订合同时要素不齐全、编外用工合同未及时签订等问题。

（6）建设项目管理按规定落实，但尚无成文实施细则。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建设项目有严格立项审核审批程序，建立了有效的招投标控制机制，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套取建设项目资金的情形，也已按照规定保存建设项目相关档案并及时办理移交手续，但具体实施细则有待完善补充。

2、绩效管理组织方面

2021年度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各阶段绩效工作及公

示要求均在规定时限内完成。当年重点工作安排与部门职能相匹配，各项条线工作按照《2021年度杭州市市场监管系统区县（市）局（分局）工作绩效评价办法》要求，明确局内预算绩效管理职责分工，在全局范围内开展了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跟踪、绩效评价等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并在当年度市局考评中荣获“优秀单位”。

但是评价发现，预算绩效管理机制的运行深度和广度、

市场监管行业领域指标库的完整性和科学性，仍有较大提升空间。具体表现在一是覆盖面不广，并非所有项目都进行了

全系统绩效管理；二是重点项目支出分类过粗，不够科学合理，导致项目绩效目标的管理、跟踪、评价不到位、不准确；三是部分项目绩效目标及指标存在固化及同质化现象，未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及特性编制绩效指标。

3、罚没管理处置方面

在现行《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行政处罚程序规定》、《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扣押、没收财务管理处置办法》基础上，进一步制定了《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扣押、没收财物管理处置办法》，明确了各相关科室和直属机构的职责分工以及查封、扣押、没收等具体处置流程，确保有法可依，涉及罚没款项也全部直接汇入财政指定账户。

(七)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数字化改革工作情况说明

2021年，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先后推动“浙江外卖在线”、“浙江e行在线”、“浙食链”等重大应用在区内落地。其中，“浙江外卖在线”接入数、激活数均位居全省前列，相关工作获省局主要领导批示肯定。

另外，立足杭州市市场监管大数据云及驾驶舱建设应用试点，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精心打造“墅企云·智企查”数字化改革项目，为企业精准定位、画像、监管提供有力支撑。2021年已完成前期筹划阶段，报批数据局专家审核，截至评价期，已完成项目终验。

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及完成情况

(一) 部门中长期目标

2021—2023 年度，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在区委区政府 的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立足新起 点，建 功新征程，切实做好市场监管各项工作，为“十四 五”开局起 步贡献市场监管力量。重点将做好以下工作： 常态化抓实抓 细疫情防控工作；在创优营商环境上实现大 作为；在高质量 发展上实现大贡献；在严守安全底线上实 现大担当；在综合 执法效能上实现大提升。

（二）年度工作计划及完成情况

表s 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年度工作计划及完成情况

年度工作计划			实际达成情况
序号	工作计划	计划开展内容	
1	提升队伍精神面貌	以高素质专业化为目标，全面加强干部队伍业务能力培训，完善人才队伍梯队建设。深化案件沙龙、所长论坛、模拟法庭等交流培训方式，探索“首席业务专家”“师徒带教”模式，优化年轻干部培养成长机制和科学用人选人制度，做到精心培养、从严要求、高效使用。持续开展“我们都一样”协管员队伍建设，充分发挥协管员配合作用。	召开“新青年建功新拱墅”暨统战工作座谈会、新进公务员座谈会、老干部座谈会等各类形式丰富的活动，制定新进公务员五年培养计划、青年干部积分制培养方案，开展“我为市监发展献一策”活动，持续激发思想认同和行动自觉。
2	优化区内营商环境	全面巩固企业开办“一件事”成果，持续推进各项改革工作，彻底推行“无窗口”服务，协调打造集开办企业服务专区、导办服务专区、网办掌办专区、咨询查询服务区、商事登记自助服务区为一体的全方位服务大厅，进一步提高企业开办便利度。强化网办掌办引导，探索上线智能语音系统，实现咨询解答智能化。推进“证照分离”改革，通过实行“告知承诺制”，减少审批环节，压缩审批时限。	深化“证照分离”改革，全年新设企业 23013 户，同比增长 31.35%。立足“自动售货设备食品制售许可监管”试点，创新“一机两码”加强许可与监管。引导营利性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主动办理转登手续，与区教育局携手开辟绿色通道，圆满完成 159 家培训机构转型、注销工作。
3	全力服务区域	一是不断完善知识产权工作机制。努力争取区级知识产权工作领导小组设立，努力提升知识产权工作人员	一、区公安分局与区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进一步加强联系和执法、定期会商、提前介入等工作，做好行刑衔接工作机制，衔接环节、

	发展	专	
--	----	---	--

年度工作计划			实际达成情况
序号	工作计划	计划开展内容	
		<p>业性，努力构建以交易和服务为中心的知识产权综合服务平台。</p> <p>二是着力营造放心消费环境。全面摸排辖区电商平台及网络直播平台保有情况，持续深化“放心消费在浙江”行动，全面推行投诉举报“四要件”答复制度。</p> <p>三是全力服务区域经济。继续落实“6+2”产业、商务服务业产业主管、楼宇经济小升规、重点税源企业服务等工作，推动农贸市场提档升级。</p>	<p>渠道畅通。根据拱墅区实际情况，区检察院、区公安分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三家出台了《关于进一步加强食品药，知识产权案件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的实施意见》。</p> <p>二、“孙其刚消费维权”工作室进驻武林银泰，有效打通消费维权“最后一公里”。受理各类投诉举报信访 35743 件，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 1261 万元。创建放心消费商户 6163 家，无理由退货商户 2441 家，放心消费商圈 10 个。承办“放心消费在杭州、优化环境迎亚运”联合创建启动仪式，促进“六大行业”放心消费创建评价标准进一步完善。</p>
4	着力严守安全底线	<p>抓紧抓实抓细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强化民生领域价格监管，加强食品安全监管，全面开展食品抽检分离工作，加大网络订餐违法行为打击力度，加强药品安全监管，加强特种设备安全监管，严守产品质量和防疫安全底线，强化许可证企业证后监管。</p>	<p>落实食品安全党政同责，推动出台区、街道两级区党政领导干部食品安全责任清单。加强街道星级食安办建设，培育三星 4 家、四星 3 家、五星 1 家，实现 100%全覆盖。完成食品抽样 76143 批次，合格率 97.5%。</p> <p>围绕涉危化品特种设备、承压类特种设备、老旧小区电梯等重点设备，深入排查治理特种设备安全隐患，确保辖区内特种设备安全运行。推广“电梯物联网”监管，安装电梯智慧监管装置 3110 套，电瓶车阻梯系统 2029 套。</p> <p>强化风险隐患排查，开展燃气器具产品、塑料等质量安全专项整治行动，抽查流通领域产品 145 批次。大力推进电动自行车综合治理集成改革，完成整车赋码 4200 余台，电池赋码 1000 余个。</p>
5	提升综合执法效能	<p>一是依法行政能力提升。</p> <p>二是监管执法能力提升。</p> <p>三是基层治理能力提升。</p>	<p>以开展“铁拳”、“亮剑”、“预付式消费乱象整治”等专项行动为抓手，累计查处行政违法案件 1247 件，罚没款 2360.31 万元。共查处食品违法案件 618 件，罚没款 362.91 万元。查处教育培训机构违法广告、虚标价格等违法行为 18 件，罚没款 65.97 万元。查办不执行政府定价案件 23 件，罚没款 539.1 万余元。查处网络违法案件 239 件，罚没款 570.56 万元。</p>

三、评价结论及绩效指标分析

(一) 绩效评价结论

2021 年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

评价综合得分 88.57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良好”，一级指

标得分情况如下表。

表6 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1 年指标体系得分情况表

指标	A 部门决策	B 部门管理	C 部门履职	D 履职绩效	合计
权重	18	32	25	25	100
得分	16.5	25.7	22.8	23.57	88.57
得分率	91.67%	80.31%	91.20%	94.28%	88.57%

(二) 指标分析

1、部门决策情况

部门决策指标总分 18 分，得分 16.5 分。共设置 5 个二级指标。部门职能：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各科室职责划分清晰、明确，事业单位职责制定合理规范；部门战略规划：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有明确中长期规划、部门总体目标和具体工作内容安排，均符合部门职责；部门绩效目标设定：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绩效目标设置均符合部门职能，与当年工作计划基本一致，具有可执行性，但存在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科学合理；部门年度工作计划：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每年均制定了明确的年度工作计划，对重点任务进行了分解细化，符合各部门职能要求，与单位中长期规划相匹配；部门预算编制：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预算编制科学合理，流程执行规范，2021 年预算安排与重点工作任务相匹配，但评价组抽选的 17 项重点任务整体预算执行率达

到 100%的为 7 项，另有 5 项低于 80%，其中 1 项低于 40%。

2、部门管理情况

部门管理指标总分 32 分，得分 25.7 分。共设置 5 个二

级指标。资金投入：2021 年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对各项目的年度资金安排较为合理，与部门职能、工作计划相关，预算执行率为 96.18%，预算调整率为 13.39%，“三公经费”在预算计划内，且实现了经费控制的目的；内控管理：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内容合理完整，能有效保证各项业务开展，预算、合同、建设项目等部分内容未在已有制度中体现，合同、采购、资产中存在执行不严谨规范，依据《行政事业单位的内部控制规范》并制定了多项配套制度，有对口责任人进行相应监督管理；人员管理：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在职人员控制率为 100.60%；重点任务管理：2021 年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各项重点任务均有完整实施细则，明确了相关人员安排、工作职责、项目流程及开展内容；绩效管理：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在全局范围内开展了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跟踪、绩效评价等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并在当年度市局考评中荣获“优秀单位”，各阶段绩效工作及公示要求均在规定时限内完成。

3、部门履职情况

部门履职指标总分25 分，得分22.8 分。共设置 5 个二级指标。营商管理情况：2021 年拱墅区新增小微企业 10192 家，其中新增八大万亿重点产业小微企业 3380 家，全流程以及半流程开办企业“分钟制”实现率达 100%，公示信息抽查比例为 4.2%；质量发展情况：2021 年拱墅区 2 家企业完成塔式起重机等 3 个产品的浙江制造“品字标”认证，全区规模以上企业首席质量官制度聘任率 52%，重点行业中小企业

（丝绸企业）聘任率 50%，2 项浙江制造标准已正式发布，另有 3 项已通过评审，3 项处于立项后研制阶段，成功引入杭州知识产权交易服务中心，建成省级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发展示范区。但年度商标线重点工作中品牌指导站 2 处仍在筹建中，新增马德里商标数目标 8 个也未完成；行政执法监管情况：2021 年拱墅区掌上执法应用率为 100%，市场主体经营摸排覆盖计划区域，共排查出 2153 家僵尸企业，稽查大队先后开展“亮剑”专项执法行动、“铁拳”专项执法行动、“预付式消费乱象”专项整治及网络市场专项整治行动，查处多项各类违法案件，保障消费者权益，全局累计查处行政违法案件 1247 起，罚没款 2360.31 万元，整体完成情况良好。但仍有部分下辖所个别工作目标无法完成，案件办结率、及时录入率两考核指标成绩有待提高；民生实事保障情况：2021 年拱墅区放心消费建设中放心消费单位、无理由退货承诺单位、放心工厂等条线任务均超目标完成，受理各类投诉举报也为消费者挽回逾千万经济损失，信访举报办结率为 100%；安全监管落实情况：2021 年拱墅区食品安全监管工作整体完成情况良好，但当年全市进行的安全群众满意度数据低于全市均值，且食品安全责任保险提质扩面工作仍有待进一步推动，药品、特种设备动物防疫和畜产业安全监管均完成年度任务，且实施效果良好。

4、部门绩效情况

部门履职指标总分 25 分，得分 23.57 分。共设置 3 个二

级指标。经济效益：2021 年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为消费者

挽回经济损失2411 万元，全局累计查处行政违法案件 1247 起，罚没款 2360.31 万元，持续深入贯彻落实“最多跑一次”改革，新设企业 11379 户，网办率 100%，其中全流程办理 10214 户，“零成本”占比 89.76%。全面实行新设企业赠送4 颗章，提供证照、公章等免费快递送达服务，进一步降低开办企业成本，完成发明专利授权2278 件，同比增长60.02%，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 10177 件；社会效益：2021 年拱墅区未发生重特大食品安全事故，特种设备万台事故率为 0%，全区万人高价值发明拥有量 36.72 件，同比增长约20%，不合格产品及企业曝光率为 100%，2021 年处理各类投诉 79581 件，较 2020 年处理投诉量明显上升；受益方满意度：根据食安办上下半年度满意度调查结果及本次现场走访的满意度调查问卷计算权重，市民满意度为 87.07%。

（三）主要绩效

1、大力推动数字化改革，优化环境提升市场活力

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管局先后推动“浙江外卖在线”、“浙江 e 行在线”、“浙食链”等重大应用在拱墅区落地，其中“浙江外卖在线”接入数、激活数均位居全省前列。区市场监管局立足全市市场监管大数据云及驾驶舱建设应用试点，精心打造“墅企云·智企查”数字化改革项目，为企业精准定位、精准画像、精准监管提供有力支撑；立足“自动售货设备食品制售许可监管”试点，创新“一机两码”加强许可与监管。同时深化“证照分离”改革，全年新设企业23013 户，同比增长31.35%。

引导营利性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主动办理转登手续，与区教

育局携手开辟绿色通道，圆满完成 159 家培训机构转型、注销工作。完成个转企 136 家；新增小微企业 10192 家；新增八大万亿重点产业小微企业 3380 家。加强市场主体运行情况分析，为区政府安商稳商工作有关决策部署提供有价值的建议。区市场监管局大力推动数字化改革，有效提升了监管效率，并不断优化市场环境，保持良性运转，提高市场活跃度。

2、推动质量标准化建设，促进区域产业转型升级

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管局举办了拱墅区企业首席质量官制度实施推进会暨卓越绩效评价准则标准宣贯培训班，积极推广首席质量官制度，持续推动企业质量管理上水平，2021 年共有 100 家企业实施首席质量官制度；推动 169 家企业开展对标达标活动，鼓励企业对照国际先进标准带动质量提升，组织规上企业开展标准化培训；开展了浙江制造标准宣贯工作，积极培育申报梯队，推进浙江制造标准创建工作。区市场监管局多层次建立分类培育库，针对不同发展阶段的企业，分类帮扶，梯度培养，指导符合条件的企业以更高标准争创更高层次奖项。2021 年有 4 家企业获得区政府质量奖，1 家企业获浙江省标准国际化试点单位，1 家企业获浙江省标准国际化示范单位，2 家企业完成了 3 个产品的浙江制造“品字标”认证。通过区市场监管局的有效引导，不断提升企业质量及标准的管理水平，推动了优秀企业“扎堆”成长，形成“引育一个、带动一批、辐射一片”的聚集效应，加快形成

“1+4+N”的现代产业体系，优化了产业格局。

3、重点保障民生类项目，强化市场监管严防疫情

拱墅区全年新增学校阳光厨房 106 家、智能阳光厨房183家、全程可追溯的食品生产经营主体 34 家、放心工厂 133家、“放心肉菜示范超市”2 家、“示范小蔬菜门店”11 家、“五化”农贸市场 24 家、“民生药事服务站”8 家，高质量建成胜利河美食街“阳光餐饮”示范街区。区市场监管局积极保障民生领域项目，增强示范领导作用，坚持为民生谋福祉。在疫情依旧严峻的情况下，区市场监管局建立了“属地所每日检查+科室巡回检查+线上远程检查”机制，确保全区43 家农贸市场和 32 家专业市场严格落实疫情防控举措，对农贸市场从业人员开展两轮核酸检测；重点检查四大类药品禁售落实情况，以及医用口罩、额温枪等医用防疫物资销售情况，确保各类药品经营单位规范落实防疫措施，“小门”、“前哨”作用得到充分发挥；加强对进口冷链食品、进口水果经营单位的巡查监管，同时做好“浙食链”“浙冷链”信息上传、进口物品各类检查等工作；督促餐饮单位落实 50%就餐人数、隔位就座等疫情防控举措，强化 22 个自行供餐的隔离点食品安全监管，线上通过阳光厨房开展网络巡查，线下安排专人对隔离点食材开展食品安全快速定性检测；创新涉疫投诉红、黄、绿三色分类应急处理机制，确保第一时间解决纠纷。区市场监管局在疫情防控中制定监管措施，强化监管流程，铸牢红盾阻断疫情传播。

四、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部门决策方面

1、部分绩效指标设置精准性有待提升

评价发现，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1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中部分绩效指标设置精准性不高，如“完成电梯安全综合治理三年行动计划”，“抽样检测2400件，抽检率达到4.5批次每千人”，“4家街道达到星级标准”等完成情况与指标预计执行值偏离度较大，指标值设置偏低。

（二）部门管理方面

1、预算编制不够准确，资金安排仍欠合理

个别项目预算执行率未达标。2021年度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全年共支出20163.61万元，其中共涉及52个项目，预算执行整体情况良好，但仍有7个项目执行率低于80%，具体如下（同表4）：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实际支出数	预算执行率
1	省补提前下达 2020 年市场监管和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95.19	30.00	31.52%
2	经济违法行为举报奖励费	2.45	0.82	33.47%
3	省补 2021 年市场监管事业专项补助资金	272.00	172.87	63.55%
4	注册证及公告经费	18.00	11.55	64.19%
5	社会价格监督服务组织经费	7.20	4.80	66.67%
6	药品医疗器械监管经费	22.00	16.91	76.85%
7	省补 2021 年市场监管和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782.88	623.64	79.66%

其中，涉及省补知识产权专项资金发放3项，该类经费历年执行率均不高，有政策调整暂停兑现要求、规划区调整，涉及区试点企业暂停评选，以及主要由于受益人、申请人难以联系、企业注销、企业迁出、企业放弃、企业材料尚未提交等原因造成的省、市补资金执行率较低；经济违法行为举报奖励经费为两区合并后由原下城并入，因两区原账务处理

方式差异，原拱墅此前在“食安办工作经费”中列支；其余主

要由于预算编制不准确等原因造成。

2、内控体系仍需健全，制度落实有待提升

(1) 内控体系仍不健全。根据评价组现场核实，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在收支、财务、国有资产、采购、罚没处理等方面有明确制度，但预算、合同、建设项目等部分内容未在已有制度中体现，仅以《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

参照执行，有待进一步完善。

(2) 制度运行有待提升。同时，在核查中发现，各项管理机制执行尚未到位。一是国有资产管理规范性不足，存在房产实物不一致、资产销账不及时、内部资产变动信息更新不及时等问题；二是政府采购执行层面需加强，合约订立与履行中存在合约签订时间晚于生效时间，发票开具时间早于合约订立时间，存在自动续签条款等问题；三是合同订立履行重视程度待提升，部分签订合同时要素不齐全、编外用
工合同未及时签订。

(三) 履职成效方面

1、部门职责范围整合变动较大，人员业务不够熟练，机构磨合仍需适应

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机构较为庞大，机构改革、两区合并等变动较为频繁，其下原有区工商局、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区质量技术监督局、区知识产权局、原下城区市场监督局等先后进行机构整合、调整。虽已第一时间对主要业务进行逐一比对，明确工作流程、标准，但在项目整合，

业务流程处理规范及数据归档提取等方面仍需要进一步磨

合适应。下辖各所间稽查执法力量也分布不均，部分下辖所缺乏相关工作开展经验，个别工作年度目标无法完成。

2、部分条线工作历年开展困难，业务开展方式守旧，创新不足

知识产权条线工作自2019年3月由原知识产权局职能迁入，工作开展滞缓2年，需要进一步优化业务开展方式，提升工作开展效率。

3、市民对工作成效满意度仍需提升

根据评价组调研了解，拱墅区市民在食品、餐饮、住宿、日用消费品如服装鞋帽、家具用品等方面的投诉举报仍然居高不下，对食品安全的满意度尚未达到全市平均水平，侧面反映市场监管手段仍需加强。

五、意见建议

为了全面规范2021年度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整体资金使用行为，不断加强资金使用管理，切实提高资金使用绩效，针对2021年度该资金使用管理中存在的相关问题，

提出如下进一步完善规范的建议：

（一）强化绩效管理

加强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培训，提高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意识。深度挖掘部门职能、发展规划目标、年度核心任务的关联性，全面梳理总结当年的部门整体目标。结合部门现有的优势和不足，制定较为科学合理、可衡量、

可达成 的指标值，以促进各项业务提质增效。同时，建议建立“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管控机制：事前对绩效目标和计划目标

的可实现度进行评估，避免出现年中调整频繁或年终无法达成的问题；事中加强过程管理，以计划或方案为标准，台账记录为监控手段，进一步深入贯彻规范化、档案化管理；事后及时总结，并统一归档年中工作台账，便于实时发现、反馈执行时发生的各项问题并提出有效的解决办法。

（二）加强预算编制

项目预算包括计划实施项目数量的预算和项目资金需求量的预算。年度项目预算是专项资金具体使用的重要依据，项目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决定了项目实际实施的准确率。建议各专项资金广泛开展编制项目预算的前期调研工作，组织项目实施可行性方案的论证，每年对需要支付的合约款、进度款进行测算汇总，并编制完整详实的工作计划以及资金拨付进度安排，逐步从根本上减少实施项目和预算资金变动较大的现象。

（三）完善内控建设

针对本次评价发现的各类财务、资产、人员管理问题，建议一是完善内控制度。梳理本单位内控管理制度，对照《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在现有基础上进一步细化相关实施要求，对不相符、不一致的进行更新完善；进一步明确各业务环节工作程序和审批流程，并严格执行。二是加强内控管理。从严履行各项制度细则，加强资产配置管理，切实提升国有资产存量、核算、处置、台账更新等各环节

管理，全面规范项目实施行为，杜绝项目实施资金控制不严格、合同

签订不规范、不及时等现象；三是全面排查风险。并根据排

查出的风险点明确控制措施，加以重点防范。

（四）推进成效落实

对于推进部门履职及成效落实方面，建议在现有基础上，进一步采取有效措施加强市场监管水平，发挥履职效能。在人员管理方面，加大稽查工作的培训力度，调配有执法经验人员进行重点帮扶，进一步提高人员业务熟练程度，全面提升整体稽查能力。在知识产权工作推进方面，创新业务开展方式方法，加大各方宣传力度，多渠道进行政策宣传，与各平台、代理机构、街道保持信息联动，确保项目推进。在提升市民群体满意度方面，以投诉及调研获取内容为出发点和落脚点，进行针对性治理解决，改进现有监管方式，通过历次调研数据对比，确认整治成效，确保能持续有效地改善市场环境。

六、相关附件

附件 1：2021 年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

附件 1:

2021 年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目标值	具体指标	评价标准	指标分析	得分
A 部门决策 (18 分)	A1 部门职能 (3 分)	A11 部门职能明确性	3	明确	考察是否根据单位三定方案, 各科室职责划分清晰、明确, 事业单位职责制定合理规范。	①部门是否具有明确的职能; ②部门各科室是否均具有明确职能且职能划分明确; ③直属事业单位是否均具有明确职能且职能划分明确。 以上三项各占 1/3 权重分, 符合得对应权重分, 否则不得分	根据中共杭州市拱墅区委办公室区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拱委办〔2021〕45 号), 各科室职责划分清晰、明确, 事业单位职责制定合理规范。根据评分标准, 得满分。	3
	A2 部门战略规划 (4 分)	A21 战略规划明确性	2	明确	考察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中长期规划明确, 部门总体目标和具体内容有明确安排。	①部门是否具有战略规划; ②规划是否对总体目标、规划实施内容、时间安排有明确安排。 以上 2 项各占 1/2 权重分, 符合得对应权重分, 否则不得分。	根据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2021 年工作总结及来年工作计划, 结合当年重点工作规划安排, 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有明确中长期规划、部门总体目标和具体工作安排。根据评分标准, 得满分。	2
		A22 战略规划匹配性	2	匹配	考察部门中长期规划目标符合部门职责要求。	部门战略规划中的各项规划是否均符合部门职能。符合条件得分, 否则每有一项不符合扣 10%权重分, 扣完为止。	根据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2021 年工作总结及来年工作计划, 结合当年重点工作规划安排, 均符合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职责。根据评分标准, 得满分。	2
	A3 部门绩效目标设定 (3 分)	A31 年度绩效目标合理性	3	合理	考察部门年度绩效目标是否明确, 项目绩效目标指标设置是否清晰, 重点任务是否与目标相	①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明确、完整; ②绩效目标细化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指标设置清晰、量化、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及各重点工作绩效目标申报内容, 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绩效目标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目标值	具体指标	评价标准	指标分析	得分
					匹配。	可衡量； ③ 部门绩效目标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对应。 以上两项各占 1/3 权重分，符合得分，否则不得分。	设置均符合部门职能，与当年工作计划基本一致，具有可执行性。但存在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科学合理。根据评分标准，扣 1 分。	
	A4 部门年度工作计划 (4 分)	A41 年度工作计划明确性	2	明确	考察部门制定的年度工作计划是否对年度重点任务进行了分配和明确，部门项目年度实施计划是否细化。	①是否制定年度工作计划，占 50%； ②年度计划的各项内容是否有明确的时间安排，占 25%； ③年度计划是否分解落实到具体科室及人员，占 25%。 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每年均制定了明确的年度工作计划，对重点任务进行了分解细化，符合各部门职能要求，与单位中长期规划相匹配。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	2
		A42 年度工作计划匹配性	2	匹配	考察部门年度工作计划是否符合各部门职能要求，与单位中长期规划相匹配。	部门年度工作计划中的各项安排 ①是否均符合部门职能； ②是否与部门和行业战略规划相匹配。 以上 2 项各占 1/2 权重分，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工作计划符合各部门职能要求，与单位中长期规划相匹配。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	2
	A5 部门预算编制 (4 分)	A51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科学规范	考察预算编制完成情况，“科学”衡量编制设定，“规范”衡量流程执行。	部门预算编制 ①编制设定是否科学； ②流程执行是否规范。 以上 2 项各占 1/2 权重分，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预算编制科学合理，流程执行规范。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目标值	具体指标	评价标准	指标分析	得分
		A52 预算编制与重点工作任务匹配性	2	匹配	考察预算编制是否与部门重点工作任务相匹配。	<p>部门预算编制</p> <p>①是否与部门重点工作任务相匹配；</p> <p>②预算分配资金量是否与重点工作工作量相匹配。</p> <p>以上2项各占1/2权重分，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不得分。</p>	<p>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1年预算安排与重点工作任务相匹配，但评价组抽选的17项重点任务整体预算执行率达到100%的为7项，另有5项低于80%，其中1项低于40%，预算编制资金量测算准确率尚待提升。根据评分标准，扣0.5分。</p>	1.5
B 部门管理 (32分)	B1 资金投入 (10分)	B11 资金安排合理性	2	合理	考察部门对各项目的年度资金的安排是否合理，对于项目的预算组成的划分是否细化，项目预算组成的单价和数量依据是否充分。	<p>①项目安排合理性，包括项目符合部门职能、与工作计划相符、项目安排不重复等；</p> <p>②预算安排合理性，包括预算测算有依据且合理。</p> <p>以上两项各占1/2权重分，计算公式为：安排合理的项目数/安排不合理的项目数，达到100%得对应权重分，否则每降低1%扣1%权重分，扣完为止。</p>	<p>根据部门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内容，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1年部门对各项目的年度资金安排较为合理，与部门职能及工作计划相关。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p>	2
		B12 预算执行率	4	≥95%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实际执行数/调整后的预算数*100%	<p>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额/预算资金总额)×100%。</p> <p>95%以上得满分，95%以下每降低1%扣0.1分，扣完为止。</p>	<p>2021年度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年初预算安排1848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5614万元，项目支出2874万元。部门年中调增预算2476.01万元，调整后预算合计安排20964.01万元。截至2021年底，部门实际使用20163.61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6.18%。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p>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目标值	具体指标	评价标准	指标分析	得分
		B13 预算调整率	2	≤5%	部门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率 = (预算调整数 / 预算数) × 100%。 达到目标值的计 2 分，调整了的除特殊原因外每超过 1%扣 5%权重分，扣完为止。 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同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2021 年度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年初预算共计 18488 万元，年中调增预算 2476.01 万元，预算调整率为 13.39%。根据评分标准，扣 0.9 分。	1.1
		B14“三公经费”控制率	2	≤100%	计算公式：本年“三公经费”已执行数/年初“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若有预算调整，则分母使用调整后预算数）* 100%。	结果 ≤ 100%，得 2 分；110% ≤ 结果 > 100%，得权重分 80%；120% ≤ 结果 > 110%，得 60% 分数；超过 120%不得分。	2021 年度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当年“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81.40 万元，实际支出 62.54 万元，在预算计划内，且实现了经费控制。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	2
	B2 内控管理 (14 分)	B21 内控制度健全性	6	健全	考察部门是否完整制定建设项目、预算、收支、政府采购、国有资产、合同六大内控制度。	全部制定得满分，每有 1 处未制定的扣除相应权重分，扣完为止。	根据评价组现场核实，项目单位尚未制定完整建设项目、预算及合同等三项内控制度。根据评分标准，扣 3 分。	3
B22 制度设置合理性		2	合理	考察相关制度设置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全部实现得满分，每有 1 处不合理扣 0.5 分，扣完为止。	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内容合理完整，能有效保证各项业务开展。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	2	
B23 制度落实有效性		4	有效	考察各项制度是否均得到有效执行。	全部得到有效执行的得满分，每有 1 处未按照要求执行的扣 0.1-0.4 分，扣完为止。	根据评价组现场核实，拱墅区市场监管局在合同、采购、资产制度中未有效执行，具体问题如下： 1、合同问题。（1）2021 年底编外用	1.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目标值	具体指标	评价标准	指标分析	得分
							<p>工合同已到期后未续签；(1) 多份采购合同缺少必要要素，例如祥符所物业合同甲乙双方代表人未签字，合同签订时间未明确；(3) 5 处发票开具时间早于合同签订时间，例如罚没物资拍卖评估费合同签订时间为 2021 年 4 月 21 日，发票开具日期为 2021 年 4 月 15 日；(4) 13 处实际支付时间晚于合同约定时间，例如数据服务费合同约定尾款在 2021 年 10 月前支付，实际支付时间为 2021 年 12 月 3 日。</p> <p>2、采购问题。(1) 14 份合同签订时间晚于合约生效时间，例如企业标准监督检查费合同约定工作期限 2021 年 8 月-12 月，合同签订时间为 2021 年 9 月 28 日；(2) 与杭州宠颐生嘉德动物医院签订的陆生野生动物收容救护委托业务费合同中约定协议期满双方商定无异议可续签，不符合政府采购规定。</p> <p>3、资产问题。(1) 5 处资产清查问题，例如有 5 处房产由于历史原因未及时录入系统，房子一直都在使用中。根据评分标准，扣 2.4 分。</p>	
		B24 内控监督保障率	2	100%	考察部门是否建立行之有效的内部控制监督制度，以保证各项制度均	<p>①有内控监督机制；</p> <p>②监督保障到位。</p> <p>以上 2 项各占 1/2 权重分，符合</p>	2021 年度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据《行政事业单位的内部控制规范》并制定了多项配套制度，有对口责任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目标值	具体指标	评价标准	指标分析	得分
					得到有效执行。	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人进行相应监督管理。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	
	B3 人员管理 (2分)	B31 在职人员控制率	2	100%	计算公式：在编人员数/编制数*100%。考察在职人员控制情况是否符合规定。	计算公式：在编人员数/编制数*100%。达到目标值得满分，否则每增加1%扣2%权重分，扣完为止。	2021年机关编制人数336人，实有在职338人。在职人员控制率100.60%，由于涉及两区合并，酌情允许一定人员超编现象。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	2
	B4 重点任务管理 (2分)	B41 重点任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2	健全	考察2021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重点任务管理流程是否规范，部门人员安排是否合理。	①重点任务有相应的管理制度； ②制度中是否对人员安排、分工职责、项目工作流程、项目工作内容等进行详细说明。每存在一项重点任务缺少管理制度扣除1分，扣完为止。	根据评价小组走访了解，2021年市场监督管理局各项重点任务均有完整实施细则，明确了相关人员安排、工作职责、项目流程及开展内容。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	2
	B5 绩效管理 (4分)	B51 绩效组织管理情况	2	有效	考察2021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绩效制度、职能配置、分行业的指标体系的建设完成情况。	①建立绩效管理制度； ②各项职能分配合理，分行业的指标体系能体现项目内容。以上2项各占1/2权重分，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2021年度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严格按照《2021年度杭州市市场监管系统区县(市)局(分局)工作绩效评价办法》要求对照执行，并在当年度考评中荣获“优秀单位”。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	2
		B52 绩效工作开展情况	2	有效	考察绩效各阶段工作开展情况及公开情况。	①各阶段工作包含事前评估、目标管理、跟踪评价、自评价和整改情况； ②绩效信息按规定内容和时限予以公开。以上2项各占1/2权重分，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2021年度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各阶段绩效工作及公示要求均在规定时限内完成。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目标值	具体指标	评价标准	指标分析	得分
					力和产品质量是否得到有效提升。		保科技有限公司主导起草了《有机垃圾生物处理机》2项浙江制造标准已正式发布，另有3项已通过评审，3项处于立项后研制阶段。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	
		C24 品牌、知识产权强区目标实现率	2	100%	考察品牌指导站建设和知识产权工作情况是否达到年初目标。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否则每有1个未完成扣除相应权重分。	2021年成功引入杭州知识产权交易服务中心，建成省级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发展示范区。但年度商标重点工作品牌指导站2处仍在筹建中，新增马德里商标数目标8个也未完成。根据评分标准，扣1分。	1
	C3 行政执法监管情况 (5分)	C31 掌上执法应用率	1	95%	考察各项工作掌上执法率是否达标。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否则每降低1%扣除相应权重分。	2021年拱墅区掌上执法应用率为100%，达到年初考核目标值。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	1
C32 市场主体经营摸排情况		1	全部完成	考察市场主体经营摸排情况是否覆盖计划区域，区域内是否仍存在僵尸企业未排查发现。	全部实现得满分，每有1家未及时发现扣0.1分，覆盖区域不达标按实际覆盖情况酌情扣分，扣完为止。	2021年拱墅区市场主体经营摸排覆盖计划区域，共排查出2153家僵尸企业，计划任务全部完成。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	1	
C33 专项行动整治完成率		1	100%	考察2021年是否按计划开展各类专项行动整治工作是否如期开展，后续整改是否落实到位。	全部实现得满分，每有1处未开展或达到预期成效的扣除相应权重分。	2021年稽查大队先后开展“亮剑”专项行动、“铁拳”专项行动、“预付式消费乱象”专项整治及网络市场专项整治行动，查处多项各类违法案件，保障消费者权益。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目标值	具体指标	评价标准	指标分析	得分
		C34 违法行为查处情况	2	到位	考察辖区内各项违法行为的查处工作开展完成情况。	全部查处得满分，其他视具体完成情况按照 A、B、C、D、E 等级评分，分别得对应权重值的 100%、80%、60%、40% 和 0。	2021 年全球累计查处行政违法案件 1247 起，罚没款 2360.31 万元，整体完成情况良好。但仍有部分下辖所个别工作目标无法完成，案件办结率、及时录入率两考核指标成绩有待提高，该项完成定性为 C 等。根据评分标准，扣 0.8 分。	1.2
	C4 民生实事保障情况 (5 分)	C41 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3	到位	考察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是否达到年初目标。	全部保障到位得满分，其他视具体完成情况按照 A、B、C、D、E 等级评分，分别得对应权重值的 100%、80%、60%、40%和 0。	2021 年拱墅区放心消费建设中放心消费单位、无理由退货承诺单位、放心工厂等条线任务均超目标完成，受理各类投诉举报也为消费者挽回逾千万经济损失，该项完成定性为 A 等。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	3
		C42 信访举报办结率	2	100%	考察各类信访举报案件是否全部如期办结完成。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否则每降低 1%扣除相应权重分。	2021 年信访举报办结率为 100%，达到年初考核目标值。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	2
	C5 安全监管落实情况 (5 分)	C51 食品安全监管情况	2	100%	考察 2021 年辖区内食品安全监管工作开展完成情况是否达到年初目标。	全部及时完成得满分，其他视具体完成情况按照 A、B、C、D、E 等级评分，分别得对应权重值的 100%、80%、60%、40%和 0。	1、2021 年全区共计抽样完成检测 5517 批次，其中检出 144 批次不合格样品，不合格样品发现率为 2.61%，抽检公示率、不合格立案处置率实现双百目标。抽检不合格率、核查处置率等指标均完成较好。 2、开展食源性疾病预防 582 件，食品安全风险监测 883 件。开展食品	1.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目标值	具体指标	评价标准	指标分析	得分
							<p>抽检 3733 批次，处置率 100%。</p> <p>3、培育示范典型，全年新增五化农贸市场 20 家、省级放心农贸市场 9 家、“放心肉菜超市”2 家、“示范小蔬菜门店”11 家。</p> <p>食品安全监管工作整体完成情况良好，但当年全市进行的食品安全群众满意度数据低于全市均值，且食品安全责任保险提质扩面工作仍有待进一步推动。综上，该项完成情况判定为 B 等，根据评分标准，扣 0.4 分。</p>	
		C52 药品抽检与安全监管情况	1	100%	考察药品医疗器械质量管控情况是否达到相关考核要求。	全部管控到位得满分，其他视具体完成情况按照 A、B、C、D、E 等级评分，分别得对应权重值的 100%、80%、60%、40%和 0。	<p>1、全年应疫情防控要求，巡查药店 3233 家次，信管疫苗接种点现场检查巡查 259 家次。</p> <p>2、“浙苗链”、“黑匣子”两项应用试点工作均落实完成。</p> <p>3、高风险企业监管检查覆盖率达到 100%（区域性特殊药品批发企业、药品生产企业、在产制剂品种、集采品种和兴奋剂品种）。</p> <p>4、累计检查药品经营其一 1226 家次，完成 60 家平安药店、130 家放心药店创建。</p> <p>5、强化技术监督，完成 264 批次药品技术检（监）测，超额完成年度监测目标（每百万人口 800 例）。</p> <p>综上，该项完成定性为 A 等。根据评</p>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目标值	具体指标	评价标准	指标分析	得分
							分标准，得满分。	
		C53 特种设备安全监管情况	1	100%	考察特种设备管理情况是否达到相关要求，安全排查是否覆盖辖区所有相关行业单位。	全部排查覆盖得满分，其他视具体情况按照 A、B、C、D、E 等级评分，分别得对应权重值的 100%、80%、60%、40%和 0。	<p>1、通过开展赋码“回头看”检查，对在用设备是否已赋码、是否规范贴码等，确保对在用特种设备赋码率 100%，并对高风险隐患及时跟进处理，隐患闭环处置率 100%。</p> <p>2、完成《特种设备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各项指标均达到方案要求。</p> <p>3、共出动执法人员 1716 人次，检查相关单位 801 次，抽查各类特种设备 1469 台，发现整改隐患 242 条，下达《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指令书》96 份，处理投诉 138 件，立案查处 20 起，罚没款 86.5 万。</p> <p>综上，该项完成定性为 A 等。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p>	1
		C54 动物防疫和畜产品安全监管情况	1	100%	考察动物防疫和畜产品安全监管工作开展情况是否达到年初要求。	全部实现得满分，其他视具体情况按照 A、B、C、D、E 等级评分，分别得对应权重值的 100%、80%、60%、40%和 0。	<p>1、犬类狂犬病免疫“下基层、下社区”活动 9 场，共注射犬只 300 多条，全年我区共免疫犬只 9020 条。</p> <p>2、拱墅区动物检疫申报点为辖区 20 多家动物产品经营企业开具动物产品检疫合格证明，累计 11535 张。</p> <p>3、进一步做好进口冷链物防，“回头看”行动出动执法人员 391 人次，检查进口冷链食品经营单位 191 家，累计</p>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目标值	具体指标	评价标准	指标分析	得分
							激活浙冷链重点企业 167 家，累计溯源码赋码 1.9 万张，入库数 2.3 万条，出库数 2.9 万条，连续两个月来每日赋码、扫码率均为 100%。 综上，该项完成定性为 A 等。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	
D 履职绩效 (25 分)	D1 经济效益 (8 分)	D11 为消费者经济损失挽回数	2	增长	考察通过执法监督，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金额数较往年是否同比增长。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其他视具体完成情况按照 A、B、C、D、E 等级评分，分别得对应权重值的 100%、80%、60%、40% 和 0。	2020 年区市场监管局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 986 万元，2021 年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 2411 万元。2021 年区市场监管局通过执法监督，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金额较 2020 年有大幅度增长，该项完成定性为 A 等。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	2
		D12 执法查处罚没数	2	1840 万元	考察通过行政执法，对各类违法行为查处罚没金额数量是否达到目标值。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按比例扣分。	2021 年全局累计查处行政违法案件 1247 起，罚没款 2360.31 万元，达到年初考核目标值。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	2
		D13 开办企业成本降低情况	2	降低	考察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后，开办企业成本较之前是否有所降低。	开办成本有效控制降低的得满分，维持不变的得一半分，有所增加的不得分。	2021 年持续深入贯彻落实“最多跑一次”改革，新设企业 11379 户，网办率 100%，其中全流程办理 10214 户，“零成本”占比 89.76%。全面实行新设企业赠送 4 颗章，提供证照、公章等免费快递送达服务，进一步降低开办企业成本。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	2
		D14 专利授权增长率	2	增长	考察辖区内专利授权数量较以前年度涨幅是否达到既定目标值。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按比例扣分。	2021 年全区共完成发明专利授权 2278 件，同比增长 60.02%，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 10177 件，达到目标值。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目标值	具体指标	评价标准	指标分析	得分
							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	
	D2 社会效益 (10分)	D21 重特大食品安全事故发生数	2	0	考察当年部门食品安全监管工作开展情况。	未发生得满分，发生1起不得分。	2021年度拱墅区未发生重特大食品安全事故，食品安全监管工作开展有效，达到目标值。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	2
		D22 特种设备万台事故率	2	≤0.23%	考察当年特种设备万台事故率是否在标准值以下。	低于目标值得满分，每高于目标0.01%扣10%，扣完为止。	2021年拱墅区特种设备万台事故率为0%，在标准值以下。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	2
		D23 每万人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	2	17.84件	考察当年每万人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是否达到考核目标值。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每低于1%扣5%权重分，扣完为止。	2021年全区万人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36.72件，同比增长约20%，达到考核目标要求。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	2
		D24 不合格产品及企业曝光率	2	100%	考察针对检查中发现的不合格产品及企业曝光公示情况。	全部及时完成得满分，每有1起未及时曝光扣0.5分，扣完为止。	2021年对于检查中发现的不合格产品及企业均进行公示，不合格产品及企业曝光率为100%，达到考核目标要求。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	2
		D25 各类投诉下降率	2	降低	考察通过项目开展受到的各类工作相关投诉数量较以前年度是否有所降低。	有明显降低的，维持不变的得满分，其他视具体完成情况按照A、B、C、D、E等级评分，分别得对应权重值的100%、80%、60%、40%和0。	2020年度（原拱墅及原下城两区）处理各类投诉40405件，2021年度处理各类投诉79581件，综合考虑两区合并的情况，该项完成定性为C等。根据评分标准，扣0.8分。	1.2
	D3 受益方满意度 (7分)	D32 市民满意度	7	≥90%	考察项目受益对象的满意度情况。	依据食安办上下半年度满意度调查结果及本次现场走访的满意度调查问卷计算权重，考察市民对拱墅区整体市场安全满意度情况。达到目标值	根据食安办上下半年度满意度调查结果及本次现场走访的满意度调查问卷计算权重，市民满意度为87.07%。根据评分标准，扣0.63分。	6.3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目标值	具体指标	评价标准	指标分析	得分
						得满分，未达到目标每低于1%扣3%权重分，扣完为止。		
合计			100					88.57

